

债券代码：136193.SH

债券简称：16广越01

债券代码：136194.SH

债券简称：16广越02

债券代码：136267.SH

债券简称：16广越03

债券代码：136268.SH

债券简称：16广越04

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 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第二期） 2021年度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

债券受托管理人：



住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

二零二一年十月

重要声明

本报告依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、本期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等相关规定、公开信息披露文件、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越秀”）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，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银证券”或“受托管理人”）编制。

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，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，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银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。在任何情况下，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，中银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公开发行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，发行规模为30亿元，品种一票面利率为3.58%，品种二票面利率为3.73%，品种一期限为7年，品种二期限为10年，品种一债券代码为136193.SH，债券简称为16广越01，品种二债券代码为136194.SH，债券简称为16广越02；并于2016年3月9日公开发行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，发行规模为30亿元，品种一票面利率3.2%，品种二票面利率为3.8%，品种一期限为7年，品种二期限为10年，品种一债券代码为136267.SH，债券简称为16广越03，品种二债券代码为136268.SH，债券简称为16广越04。

中银证券作为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第二期的受托管理人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：

一、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

1、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

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副董事长、总经理为叶珊瑚同志。叶珊瑚同志拥有法学硕士、经济学博士学位，具有法律职业资格、高级经济师职称。

2、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

近日，根据广州越秀《关于叶珊瑚同志免职的通知》（广越集团人〔2021〕23号）和《关于叶珊瑚同志职务解聘的通知》（广越集团人〔2021〕24号），因工作调动原因，分别免除叶珊瑚同志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职务。

二、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

1、目前，广州越秀各项业务均正常运转，上述免职事项对广州越秀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影响。

2、上述免职事项对广州越秀董事会、监事会决议有效性无影响。

3、上述人员免职后，广州越秀治理结构无重大变化。

4、新任副董事长、总经理等相关任命批复及决议文件出具后，广州越秀将及时对外披露。

中银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，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，在获悉相关事项后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，特此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，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第二期）2021 年度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》之盖章页）

